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主辦 香港體育舞蹈總會 協辦

學校體育推廣計劃
Let's Move@Preschool (幼動樂) — 體育舞蹈
《活動章程》

活動類別	運動示範
活動摘要	
活動對象	幼稚園學生(N1-K3)
內容簡介	由教練進行技術示範及安排學生參與同樂活動，讓學生體驗體育舞蹈的樂趣。
場地需求	學校提供的禮堂、活動室或有蓋操場(有足夠活動範圍及以木地板的禮堂為佳)
費用	全免
由學校提供的器材	播音器材、電腦、投影機及螢幕
其他體育器材	不適用
活動時數	每課程共 2 小時 (分 2 小節，每小節 1 小時) (學校須安排不同班別的學生參與其中 1 小節)
每節/課程預算參加人數	每課程 40 人 (分 2 小節，每小節參與人數 20 人)
建議活動日期/時間	星期一至星期六：上午 9 時至下午 6 時
報名方法	請於指定日期前，把填妥的電子報名表格以電郵方式交回康文署(電郵地址： applicationsp@lcsd.gov.hk)。
活動須知	1. 活動期間，學校宜安排年滿 18 歲的負責人或老師監督。 2. 學員應穿著運動服及運動鞋參加活動。 3. 如學校在運動示範當日臨時取消活動，將不獲安排改期或補課。
查詢電話/網址	2601 7602/ http://www.lcsd.gov.hk/tc/ssp/index.html